

解读“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

2015-3-5

国学热了，孔子红了。但人们对于孔子真正理解吗？非也！很多人认为孔子歧视女性，甚至联合国妇女大会都批评孔子这一点。这不公平，因为没有读懂就批评根本没有机会反驳的古人，没有道理。

孔子遭受这种批评，就是因为《论语·阳货篇》的一句话，学术界习惯上称作一章，即：子曰：“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

本章颇为后世诟病，被认为是孔子歧视女性最重要而直接的证据。把女子归入到小人一类，白纸黑字，又不是版本问题，没有人怀疑这句话出自孔子之口的真实性。不知什么原因，汉儒对这句话均无注。

后世学者没有完全理解这句话的背景，感觉不太严密，于是便千方百计为孔子打圆场。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说孔子这里的“女子”不包括好女人，但孔子原话看不出这层意思。一是说孔子说得对，女子就是难养。后说以南怀瑾先生为代表，他说：我赞成孔子的话，这是没有办法来替妇女们辩护的。孔子说女子与小人最难办了，对她太爱护了，太好了，她就恃宠而骄，搞得你啼笑皆非，动辄得咎。对她不好，她又恨死你，至死方休，这的确是事实，是无可否认的天下难事。但问题是，世界上的男人，够得上资格免刑于‘小人’罪名的，实在也少之又少。孔子一句话，虽然表面上骂尽了天下的女人，但是又有几个男人不在被骂之列呢？”

仔细体会，南怀瑾先生认为孔子这句话，不但把天下所有的女人都骂尽，而且绝大多数的男人也在被骂之列，孔子是一位“海骂”的人。这根本不是孔子性格和思想的表现，实在是对原意的极大歪曲，有很大误导作用。好像在支持孔子观点，客观上却产生了挑唆后人怨恨孔子的作用。

其实，孔子说这句话有特定背景。如果把背景搞清楚，本义就迎刃而解了。孔子当年在卫国时间长，对卫国情况非常熟悉。卫灵公是好色之徒，不但好女色，也好男色。他第一个男宠是弥子瑕，二人很迷恋，感情很深。一次，弥子瑕母亲患急病，他打着卫灵公的旗号要来国君专车出宫给母亲看病。这是砍去双脚的罪行，但卫灵公反而表扬他，认为孝顺。

还有一次，二人在御花园中游玩，正是桃熟季节，便摘桃吃，弥子瑕吃到一桃特甜美，剩一半便给卫灵公了。卫灵公很高兴，连连夸奖弥子瑕真爱他，那么好的美味不自己吃，还给他留一半。后来弥子瑕“色衰爱弛”，卫灵公将他赶出宫去。罪过是私自驾国君的车，把吃剩一半的桃给国君吃，大不敬。卫灵公之所以抛弃弥子瑕，是因有新宠，新宠就是雍渠。弥子瑕与雍渠是卫灵公的宦官。一般来说，宦官是国君生活服务者，与“色”没有太大关系。

卫灵公后期宠爱雍渠，也宠爱南子。一次，卫灵公举行大规模活动，带男女两个宠人坐在第一辆豪华大马车上，第二辆便是孔子。“灵公与夫人同车，宦者雍渠参乘，出，使孔子为次乘，招摇市过之。”（《史记·孔子世家》）可以想象，卫灵公坐在中间，一边是美滋滋的南子，一边是满脸得意谄笑的雍渠，甚至还会打情骂俏，舞眉弄眼。孔子的车跟在后面，对比下冷冷清清，招摇过市，两边都是看热闹的百姓。

这时，孔子已六十多岁，奋斗大半生，知名度很高，当时就有“圣人”之称，他老先生该如何感受？孔子当即便说了“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这句话。“於是丑之，去卫。”意思是说我没有看见喜欢高尚道德，能像喜欢美色那样的人。因喜欢道德需要修炼，喜欢美色乃人之本性。故坚持道德更可贵和重要。孔子感觉自己的人格受到侮辱，毅然离开卫国。司马迁在《报任安书》和《史记·太史公自序》中都有“卫灵公与雍渠同载，孔子适陈”的话，便是说这件事。

因此，孔子这句话是在这种情况感叹而言，女子指南子，小人指雍渠，而同时包括他们俩代表的两类人：即君主的嫔妃姬妾等女子和在君主身边侍奉饮食起居献媚邀宠的男宠宦竖之小人。这两类人都挖空心思讨取君主的欢心，都不择手段，极尽谄媚之能事，也确实是“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而且，只有这两类人才需要国君“养”。

应该说，孔子在这句话点到中国古代社会政治的关键处，孔子身后两千多年的历史中，皇帝身边的后妃姬妾以及由她们而产生的外戚与宦官两类人对社会政治都产生极大的负作用。吕雉、赵飞燕、杨玉环、万贵妃、慈禧都属于这里的女子，而张让、仇士良、田令孜、魏忠贤、李莲英等都属于这里的小人。而在我们今天的社会生活中，不也有这种“女子与小人”的身影吗？

（文章来源，百度百科；作者：毕宝魁）